

東區區議會

第二次會議紀錄

日期：2024 年 3 月 5 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東區區議會會議室

主席

陳尚文太平紳士

東區民政事務專員

出席議員

丁江浩議員, MH

丁煌議員

王志鍾議員

何秀賢議員

阮建中議員

李莉議員

吳清清議員

李清霞議員

何毅淦議員

林心廉議員, MH

林永晟議員

林永祥議員

周致人議員

林彩英議員

洪志傑議員

洪連杉議員, MH, JP

洪超群議員

梁力議員

陳杏議員, MH, JP

郭浩景議員

郭詠健議員

陳凱榮議員

曾卓兒議員

植潔鈴議員

鄭志成議員, MH

劉淑燕議員

劉聖雪議員

劉慶揚議員, MH

賴暖新議員

盧曉楓議員

列席的政府部門代表

潘焯匡先生

梁欣欣女士

鄭麗然女士

危家文女士

劉志勤先生

陳天柱先生

陳家亮先生

杜澤富先生

楊敏菁女士

王文煌先生

李蕙明女士

朱瑞燕女士

陳思敏女士

黃鎮健先生

東區民政事務處東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東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2)

東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3)

東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4)

東區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香港警務處東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東區警民關係主任

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港島及離島)

運輸署總運輸主任／港島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康樂事務經理(香港東)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東區康樂事務經理

食物環境衛生署東區環境衛生總監

食物環境衛生署東區衛生總督察 2

土木工程拓展署總工程師／南 3

秘書

吳欣鏞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歡迎辭

東區區議會主席 (主席) 歡迎各位議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2. 秘書處在會議前沒有收到議員根據《東區區議會常規》第 19 至 22 條提交利益申報，主席提醒議員在有需要時作出申報。

議程 1. 通過東區區議會第一次會議紀錄初稿

3. 議員確認題述初稿無須修改，並通過會議紀錄。

議程 2. 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要
(東區區議會文件第 8/2024 號)

4. 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主席洪連杉議員報告題述會議紀要。

5. 議員備悉題述會議紀要。

議程 3. 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要
(東區區議會文件第 9/2024 號)

6. 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主席阮建中議員報告題述會議紀要。

7. 議員備悉題述會議紀要。

議程 4. 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要
(東區區議會文件第 10/2024 號)

8. 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主席梁力議員報告題述會議紀要。

9. 議員備悉題述會議紀要。

議程 5. 交通運輸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要
(東區區議會文件第 11/2024 號)

10. 交通運輸委員會主席郭浩景議員報告題述會議紀要。
11. 議員備悉題述會議紀要。

議程 6. 社會福利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要
(東區區議會文件第 12/2024 號)

12. 社會福利委員會主席何秀賢議員報告題述會議紀要。
13. 議員備悉題述會議紀要。

議程 7. 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第一次會議紀要
(東區區議會文件第 13/2024 號)

14. 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主席林心廉議員報告題述會議紀要。
15. 議員備悉題述會議紀要。

議程 8. 於東區設置富有地區特色「打卡」地標的匯報
(東區區議會文件第 14/2024 號)

16. 主席表示東區民政事務處（民政處）於東區區議會第一次會議上建議在東區文化廣場設置可發光的「打卡」地標，並於徵詢議員及東區青年社區建設委員會的意見後，隨即把意見歸納並向承辦商反映，以盡快開展設計工作及安裝工程。他請東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潘焯匡先生匯報工作進度。
17. 東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潘焯匡先生介紹文件第 14/2024 號。
18. 議員就題述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丁江浩議員認為「打卡點」設計新穎，相信可以吸引市民前往「打卡」。他詢問除「打卡點」外會否加入其他配套，例如零售或餐飲等，希望能夠吸引年青人。

- (b) 何秀賢議員表示國內很多燈飾已使用太陽能供電，詢問「打卡點」的燈飾是否亦使用太陽能供電。另外，她建議把「打卡點」劃分為四個區域，加入不同卡通人物作為主題，令「打卡點」內容更加豐富。
- (c) 李莉議員建議「打卡點」以童話例如魔法花園作為主題，讓市民能漫步於花園當中，與色彩斑斕的花卉合照。另外，她建議於花園入口設置「魔法花園之門」作「打卡」之用，並於門外設置旋轉木馬供市民拍照。
- (d) 曾卓兒議員希望活動能使用太陽能供電，以宣傳及支持環保。
- (e) 洪連杉議員指「打卡」活動現時計劃於本年第四季結束，但緊接着就是農曆新年，建議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屆時把「打卡」裝置改換以農曆新年作為主題，增添節日氣氛。
- (f) 周致人議員認為宣傳必須到位才能吸引市民及旅客前往「打卡點」，詢問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和旅遊發展局會否向市民及旅客宣傳 18 區的「打卡點」。
- (g) 梁力議員建議「打卡點」加入東區獨有的歷史及文化元素，吸引市民及旅客前往東區的「打卡點」。
- (h) 吳清清議員希望把東區夜市配合「打卡點」，令夜經濟成效更佳。
- (i) 王志鍾議員詢問「打卡點」有否安排工作人員管理，以及會否限制「打卡」時間。

19. 東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潘焯匡先生備悉議員的意見及建議，並就議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 (a) 零售餐飲方面，希望「打卡點」能吸引市民到東區，從而再到「打卡點」附近地區如筲箕灣等遊覽及用膳，以提振東區經濟。
- (b) 環保問題方面，「打卡」裝置將採用發光二極體（LED）低耗電的電燈泡，以盡量減少電力消耗。至於太陽能產品，如能配合主題及切實可行，處方會積極考慮採用。

- (c) 有關「打卡點」場地入口的佈置方面，處方亦希望能讓市民感到置身於開揚及華麗的魔法花園當中。
- (d) 處方將於 4 月在入口位置舉行「打卡點」亮燈儀式。
- (e) 關於宣傳問題，亮燈儀式會透過拍攝短片、攝影、聯絡傳媒等作宣傳。
- (f) 有關可否配合歷史文化及東區夜市等問題，五月將有譚公誕的節慶活動，希望「打卡點」與節慶活動能起協同作用。譚公誕的活動豐富，市民能從中探索東區的傳統歷史文化及了解漁民的歷史，處方希望藉「打卡點」鼓勵市民探索區內的獨有特色。
- (g) 至於「打卡點」裝置能否配合農曆新年等不同節日而轉換，處方稍後會再與承辦商探討在不同節日時，於「打卡點」加入其他主題燈飾的可行性。

20. 主席感謝議員的寶貴意見，並就議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 (a) 「打卡點」可以配合不同類型的活動，包括五月日夜都繽紛「夜飛龍」活動，藉此帶旺附近一帶的經濟，也可配合於東區文化廣場舉辦的各項具東區特色的文化活動。現時計劃於舞台後方的大花園作為「打卡點」，舞台前方則可舉辦不同類型的活動，例如民族服裝、傳統中國工藝或具東區特色的活動等，而「夜飛龍」活動現時也計劃於「打卡點」啟動，一直延伸至筲箕灣東大街一帶。
- (b) 環保方面，處方會與承辦商商討盡量採用環保物料。
- (c) 宣傳方面，處方會全力在各個渠道作出宣傳，也希望議員配合，一同向市民推廣「打卡點」。
- (d) 有關轉換「打卡」裝置的主題以配合不同節日燈飾的建議，適逢今年是 75 周年國慶，第四季也是聖誕、新年等節慶日子，處方會積極探討有關建議的可行性。
- (e) 有關把「打卡」場地劃分為四個不同主題的區域，以豐富「打卡點」內容的建議，由於地方有限，未必能清晰劃分四個不同主題區域。設置「打卡點」最重要的目的是讓市

民享受舒適的環境和欣賞優美的裝置。處方也會考慮在技術可行下配上音樂，增加「打卡點」的氣氛，希望能吸引其他地區的市民前來東區「打卡」。如成效顯著，處方會探討於東區其他地點設置「打卡」裝置。

- (f) 有關場地管理及開放時間方面，如「打卡」市民眾多，民政處或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會負責管理人潮，場主也會派員管理。基於環保及安全問題，「打卡點」不會 24 小時開放。由於「打卡」裝置主要是燈光設計的裝飾，市民主要於晚上「打卡」，相信場地的開放時間足以滿足市民需求。

21. 議員備悉文件的內容。

議程 9. 有關跟進地區關注議題的匯報
(東區區議會文件第 15/2024 號)

22. 主席表示在東區區議會第一次會議上已請議員就強化東區應對極端天氣能力及安排收集市民的意見，議員也即時於會上反映以往從東區居民收集所得的意見。他指民政處已於會後綜合有關意見並向相關部門反映，同時協調各部門作出跟進。他請東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潘焯匡先生匯報工作進度。

23. 東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潘焯匡先生介紹文件第 15/2024 號。

24. 議員就題述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植潔鈴議員表示參考其他地區在興建蓄洪池後，水浸情況大有改善，希望相關部門考慮及研究東區是否有條件興建一個蓄洪池。
- (b) 洪志傑議員指世紀暴雨導致山泥傾瀉，泥石流至北角錦屏樓，令該處有大量泥石堆積。管理公司表示由於山泥不是垃圾，所以清潔公司不會協助清理。他詢問應向哪個政府部門求助。
- (c) 盧曉楓議員樂見政府採用大數據及人工智能進行極端天氣的風險評估，認為可從東區過往數十年所收集有關風的強度及降雨量與發生災害地點的數據及資料進行關聯性比對，以作出更精準的風險預測。他以耀興道山泥傾瀉事件為例，認為在極端天氣下，政府可加強對市民發出風險

預警。

- (d) 李清霞議員知悉不同部門會就極端天氣各自採取不同的預防措施及進行改善工程，詢問有否主導部門負責統籌，協調相關部門，以加快工程進度及完善工程安排。
- (e) 何毅淦議員對部門努力推展去水渠改善工程予以肯定，並希望能優化山邊集水溝的去水渠以完善排水系統，令東區可全方位應對極端天氣的影響。
- (f) 周致人議員詢問經歷上次世紀暴雨後，政府現時是否已有一個更清晰的流程以統籌各部門及關愛隊協助受災市民。此外，他表示有些關愛隊成員未必居於東區，詢問會否因而影響在極端天氣下為東區居民提供救援服務。
- (g) 阮建中議員認同文件提及的四個優化方向。就預警方面，他詢問部門能否與天文台商討發出專門針對東區的預警通報，例如預測颱風吹襲東區的時間、方位及風力，讓居民可提早採取預防措施。此外，如發生水浸或山泥傾瀉，相關部門能否盡快通知區議員，以便透過議員在東區的網絡盡快通知居民。他希望可於東區建立一個預報通信系統，讓區議員盡快知悉有關天災、交通意外等緊急事故，並向居民發放相關訊息，以減低對居民的影響。
- (h) 吳清清議員樂見相關部門作出的改善方案，並希望政府加強向市民宣傳有關改善措施、工程時間表及相關資訊。
- (i) 李莉議員感謝民政處就北角南方大廈於上次極端天氣時護土牆倒塌事件提供協助，令大廈迅速恢復供水供電。她希望政府能制訂機制，以統籌各部門的災害善後工作。

25. 主席備悉議員的意見及建議，並就議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 (a) 各部門及地區民政處雖然現時已設有機制處理緊急事故，但如果能得到區議員及關愛隊的配合，於區內建立更全面及鞏固的聯繫網絡，協助政府向市民發放資訊，相信效果會更相得益彰。
- (b) 政府相關部門已計劃進行一系列預防措施及改善工程，希望議員收到相關資訊後協助向東區居民宣傳。

- (c) 如東區個別大廈需要尋求政府部門協助，議員可於會後向相關部門或民政處提出。
- (d) 現時東區已設有預警機制，例如當杏花邨對開水面潮水警戒線超逾水平基準線 3.5 米，相關部門會通知杏花邨管理處及居民。如東區有其他地方需要設立預警機制，也可加以考慮。
- (e) 關愛隊並非緊急事故的救援隊伍，而是為政府向需要關愛及支援的市民提供適切的服務，並作為政府與市民之間的溝通橋樑。
- (f) 民政處會繼續聯同其他政府部門、區議員及關愛隊一起做好東區在極端天氣下的應對工作。題述議題將轉交東區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繼續跟進，讓議員與相關部門作更深入的討論及全面的跟進。

26. 議員備悉文件的內容。題述議題將轉交東區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繼續跟進。

議程 10. 其他事項

27. 是次會議沒有其他討論事項。

議程 11. 下次會議日期

28. 東區區議會第三次會議將於 2024 年 5 月 7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29. 會議於下午 3 時 30 分結束。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24 年 4 月